

ADD

第664号决议（WRC-19）

卫星地球探测业务（地对空）对22.55-23.15 GHz频段的使用

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（2019年，沙姆沙伊赫），

考虑到

- a) 25.5-27 GHz频段在全球范围内划分给了具有主要业务地位的卫星地球探测业务（EESS）（空对地）；
- b) 在22.55-23.15 GHz频率范围内为EESS（地对空）做出划分将方便其结合考虑到a)所述现有EESS（空对地）划分用于卫星跟踪、遥测和控制（TT&C）；
- c) 23 GHz频率范围内的EESS（地对空）划分将方便在同一转发器上使用上行链路和下行链路，从而提高效率并降低卫星复杂性，

认识到

- a) 22.55-23.55 GHz频段划分给了固定、卫星间和移动业务；
- b) 22.55-23.15 GHz频段也划分给了空间研究业务（SRS）（地对空）；
- c) 22.55-23.15 GHz频段中的SRS（地对空）划分是与25.5-27 GHz频段中的SRS（空对地）划分配对的；
- d) 22.55-23.15 GHz频段内的EESS（地对空）的可能发展不应对对该频段内SRS（地对空）的使用和发展带来限制，

做出决议，请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部门

1 开展EESS（地对空）系统与认识到a)和b)所述现有业务之间的共用和兼容性研究，同时确保保护22.55-23.15 GHz频段中所有的现有业务，不对这些业务及其未来发展施加不当限制；

2 完成这些研究工作，同时考虑到已划分频段的现有使用情况，以便在适当时候向WRC-27的工作提供技术基础，

请2027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

审议这些研究的结果，以便在世界范围内在22.55-23.15 GHz频段中为EESS（地对空）做出主要业务划分，

第664号决议

请各主管部门

通过向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部门提交文稿积极参加上述研究工作，

请秘书长

提请相关的国际组织和区域性组织注意本决议